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李孟憲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24

電子信箱：lemon625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553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\_1100055359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00055359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00055359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辦理「2021年暑期為中小學現職教師開設之雙語教學『知能』及『英語增能』兩類線上課程」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761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文影本及旨案招生簡章1份，倘有相關疑義請逕洽該測驗中心，電話(02)3322-1100，電子信箱lttc-li.tra@lttc.nt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科(含附件)

